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李耀全
電話：(06)299-1111分機8914
傳真：(06)2982639
電子信箱：smartchuan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（一）字第109153851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109學年度第2學期高級中等學校教科書審查結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12月1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150152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審查結果公告於「國家教育研究院教科書審定資訊網」資訊公開項下之「學期公告用書」（網址為：<http://censor.naer.edu.tw/openbook.aspx>），國家教育研究院將依書稿通過情況隨時增列更新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土城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新課綱辦公室、本局課程發展科

